

证券代码：833482

证券简称：能量传播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0 日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82	能量传播	2025 年 6 月 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东里 12 号院 1 号楼 2 层 A218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四）审议《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4）。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18,968,394.99 元，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后，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88,695,722.68 元。根据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考虑到公司发展经营的实际情况，就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如下预案：公司 2024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288,695,722.68 元，不予分配。

（八）审议《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2024 年，公司拟聘请陈鲁豫参与制作境内播出平台播出的《鲁豫有约》系

列节目；为此，公司拟向陈鲁豫或其控制的企业支付制作服务费人民币 200 万元（含税）。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鲁豫。

（十）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鲁豫。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2、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3、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4、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 5、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10 日 13: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静安东里 12 号院 1 号楼 2 层 A218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静安东里 12 号院 1 号楼 2 层 A218

邮编：100026

联系电话：18611675120

传真：010-65207240

联系人：王昕媛

（二）会议费用：会议有关差旅费、食宿费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